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Ray Medicine
新銳醫藥

New Ray Medic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08)

有關盈利警告之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由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之公告(「盈利警告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業務更新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盈利警告。除非另有界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盈利警告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盈利警告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計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將錄得虧損，主要源於：(i)營業額及毛利大幅減少，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暫停導致產品銷售下降；(ii)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並無錄得視作出售WinHealth International權益所得收益淨額；及(iii)自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及二零一八年十月配發及發行WinHealth International的新股份予其他各方，導致其於WinHealth International所擁有權益被攤薄後，本集團對WinHealth International的投資自二零一八年十月起已不再分類為聯營公司權益，因此導致二零一九財政年度分佔聯營公司溢利減少。

自盈利警告公告日期起，董事會已進一步審閱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他目前可得資料，而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關於本集團二零一九財政年度財務表現之最新資料。

根據外聘獨立專業估值師所編製對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使用價值之初步估值，預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該聯營公司權益確認之減值虧損將約為21,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則並無相關減值虧損。此外，預期本集團將就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錄得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9,000,000港元，而二零一八財政年度並無相關信貸虧損撥備。減值虧損實際金額須待外聘獨立專業估值師落實估值及本集團核數師得出審核結果後方可作實。董事會謹此指出有關減值虧損屬非現金性質，並不會影響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的現金流量狀況。

本公司仍在編製及落實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告所載之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參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其他目前可得資料所作出之初步評估而作出，而並非以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依據，因此或會有所變動。在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及落實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後，相關資料亦可予調整。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一九財政年度之經落實綜合財務報表及相關資料，可能與本公告有所差別。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參閱本集團二零一九財政年度財務表現之詳情，而有關資料將於預期即將在二零二零年三月底刊發之全年業績公告中披露。

繼續暫停買賣

按照證監會根據第8(1)條指令所指示，股份已自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之公告所披露，儘管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仍然暫停買賣，但聯交所保留行使其將本公司除牌的權利。因此，股份買賣將繼續暫停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努力盡快恢復股份買賣。

本公司提醒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如欲瞭解有關本集團之任何資料，應參閱分別刊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之公告。

本公司將適時通過定期公告及／或進一步公告的形式，向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告知與以上事項相關的任何重大進展。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董事會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楊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楊先生、霍志宏先生及王秋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志堅先生、李倩明女士及施禮賢先生。